

证券代码：605158

证券简称：华达新材

公告编号：2024-044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此外，公司已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出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一、第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第四届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邵明祥

非独立董事：邵明祥、邵明霞、邵关根、季绍敏

独立董事：徐何生、黄曼行、陈晨

（二）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1.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主任委员：邵明祥

其他委员：邵明霞、陈晨

2.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黄曼行

其他委员：徐何生、邵明祥

3.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徐何生

其他委员：黄曼行、邵明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第四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监事会主席：钱军良

监事会成员：钱军良、姜震宇、董洁宇（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总经理：邵明霞

副总经理：季绍敏、蒋玉兰、陈光连、朱玉田

董事会秘书：蒋玉兰

财务负责人：孙灿平

证券事务代表：王楚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21 日

相关个人简历

邵明祥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澳门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杭州市高层次人才（B 类）。曾荣获中共杭州市委、杭州市人民政府优秀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杭州市富阳区十大工业功勋企业（优秀企业家）、中共富阳市（区）委、富阳市（区）人民政府优秀经营者，中共富阳宣传部富阳市十佳青年、富春十杰青年，杭州市企业家协会、杭州市企业联合会第八届杭州市优秀企业家。曾任浙江华达集团有限公司销售经理、总经理，杭州市工商业联合会第十一届、第十二届常务委员、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富阳市第七届和第八届委员会委员等职务。现任华达新材董事长、华达新材控股股东浙江华达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华达新材子公司浙江华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龙祥房地产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杭州绿阳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金月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杭州龙祥房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杭州富阳祥都置业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富阳祥仕置业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市富阳区工商业联合会第十一届执行委员会兼职副主席，杭州市富阳区企业家协会第四届副会长。

邵明祥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之一，与实际控制人邵升龙先生为兄弟关系，且为一致行动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邵明祥先生和邵升龙先生分别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华达集团有限公司 70%和 30%的股权。邵明祥先生与董事邵关根先生为父子关系，与董事邵明霞女士为姐弟关系，与持股 5%以上股东杭州富阳仁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邵春霞女士为兄妹关系。邵明祥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邵明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0,13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94%。邵明祥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邵明霞女士：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

曾任浙江华达集团有限公司供应科科长等职务。现任华达新材董事兼总经理、华达新材子公司杭州翔通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华达新材子公司杭州隆和板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华达新材子公司浙江华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邵明霞女士与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邵明祥先生为姐弟关系，与实际控制人邵升龙先生为兄妹关系，与董事邵关根先生为父女关系，与持股 5%以上股东杭州富阳仁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邵春霞女士为姐妹关系。邵明霞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邵明霞女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邵关根先生：194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荣获富阳市十大突出贡献企业优秀经营者，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中华全国总工会全国关爱员工优秀民营企业家、杭州市人民政府杭州市劳动模范等荣誉。曾任富阳城西纸箱厂厂长、华达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职务，富阳市第 13 届和第 14 届人大代表。现任华达新材董事、杭州龙祥房地产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杭州富阳华达货运码头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杭州绿阳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富阳浙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

邵关根先生与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邵明祥先生，实际控制人邵升龙先生为父子关系，与董事邵明霞女士为父女关系，与持股 5%以上股东杭州富阳仁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邵春霞女士为父女关系。邵关根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邵关根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季绍敏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中级质量管理员，杭州市高层次人才（C 类）。曾荣获杭州市人民政府杭州市劳动模范，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国钢铁工业协会全国钢铁工业劳动模范，富阳市十佳优秀人才等荣誉称号。曾就职于杭州富阳交通电子设备厂、浙江华达集团有限公司等。现任华达新材董事兼副总经理、华达新材子公司华达新材料（江苏南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季绍敏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徐何生先生：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硕士。曾荣获 2017 年度、2020 年度中共杭州市教育局委员会优秀共产党员，杭州市教育局系统优秀教师。曾任浙江大学秘书，现任浙大城市学院法学院副院长、教师，浙江圣港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华达新材独立董事，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何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黄曼行女士：196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博士。曾任湖南商学院教师、浙江财经学院教师。现任浙江工商大学会计学副教授、华达新材独立董事、浙江丰安齿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北青竹画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独立董事、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多维教育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

黄曼行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

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陈晨女士：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公共管理硕士。曾荣获杭州市人民政府杭州市第 14 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二等奖、杭州市人民政府杭州市新世纪 131 人才、杭州市财政局杭州市会计领军人才。曾任杭州广播电视大学教师、杭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杭州广播电视大学）工商学院副院长、杭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杭州广播电视大学）工商学院院长。现任杭州科技职业技术学院（杭州广播电视大学）科技处（产学合作处）处长、华达新材独立董事、金投健康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陈晨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钱军良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浙江华达建材有限公司会计等职务。现任华达新材监事会主席、浙江龙祥房地产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杭州金月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会计、华达新材子公司浙江华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钱军良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姜震宇先生：男，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杭州市高层次人才（C 类）。曾荣获富阳市人民政府富阳市第三届青年科技奖，杭州市富阳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杭州市富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杭州富阳区“135”优秀中青年人才等荣誉。曾任华达集团设备科长、检验科长、技质科长、技术中心常务副主任等职务。现任华达新材监事、技术中心副主任，华达新材子公司华达新材料（江苏南通）有限公司，华达新材孙公司江苏华达港务有限公司监事。

姜震宇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董洁宇女士：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浙江华达光缆有限公司检验员等职务。现任华达新材职工代表监事、行政法务部员工、妇联主席。

董洁宇女士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蒋玉兰女士：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荣获浙江省百佳企业科技工作者、杭州市技术改造先进个人，中共富阳市委、富阳市人民政府富阳市十佳优秀人才，富阳市人民政府富阳市科技工作先进个人，富阳市科学技术协会富阳市科协先进工作者等荣誉。曾任浙江春江轻纺集团有限公司员工、浙江华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办公室主任等职务。现任华达新材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杭州富阳诚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董事。

蒋玉兰女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陈光连先生：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杭州市高层次人才（D 类）。曾荣获杭州市人民政府杭州市劳动模范荣誉称号。曾任浙江协和薄钢科技有限公司车间主任等职务。现任华达新材副总经理。

陈光连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朱玉田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杭州云母纸厂厂长，杭州云母绝缘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总支书记，富阳区第九届政协委员等职务。现任华达新材副总经理。

朱玉田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孙灿平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杭州市资本市场领域重点人才，杭州市高层次人才（D 类）。曾任杭州富通集团有限公司主办会计、浙江华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等职务。现任华达新材财务负责人。

孙灿平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

王楚女士：1993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2017 年 12 月 14 日通过了上海证券交易所第九十七期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获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7 年 10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职员；2020 年 8 月至今，任浙江华达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